新密市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新密征收启〔2022〕22号

为保障新密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用地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经新密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,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: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范围、权属

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:新密市曲梁镇岗牛村、马庄村。

地块一东至中澳物流园,西至牛岗村四组、十二组集体土地,南至同赢企业总部港,北至岗牛村十三组、马庄村高家组集体土地;

地块二东至岗牛村三组、四组、十三组集体土地,西至岗牛村十二组、十三组集体土地,南至 岗牛村十二组集体土地,北至岗牛村十三组集体土地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,符合法律法规的征收情形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

本启动公告发布后,由新密市人民政府委托曲梁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,对拟征收土地的地类、面积以及地上附着物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进行全面调查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;新密市人民政府已对现场影像进行了锁定,违反规定实施的,不予补偿安置。

本公告期限为十个工作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2022年5月18日